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要點

104 年 7 月 8 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7 月 25 日第 3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20 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教育部 111 年 06 月 02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12803155 號函之「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訂定「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目的

(一)協助本校各教學行政單位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我傷害之學生的教學與活動之技能。

(二)增進全校教師、教官及學輔工作人員，對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整合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三)落實學校高關懷學生之篩選，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四)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五)建立本校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六)增進本校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七)協助本校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珍愛生命、展現正向積極生命意義、增加心理健康識能、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及對於自我傷害危機學生的賦能技巧之教學與活動，並提升校園內支持系統與環境安全。

三、實施策略

(一)初級預防

1.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2.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3.行動方案：

(1)訂定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要點。

(2)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流程圖」(詳見附件一)，並定期進行校安通報、自殺防治通報及身亡事件處理流程演練；宣導學生可利用相關資源（如：1925 安心專線、1995 生命線、1980 張老師）。

(3)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A.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a. 規劃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自助與助人技巧等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

b.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

B.學生事務處：

a. 建構輔導單位之正向溫馨形象，大專校院應發展語言友善與文化敏感之諮商輔導服務或轉介管道。

b.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活動，如：同理心溝通、尊重差異、避免不健康的完美主義、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的覺察、接納及調控，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等。

c. 辦理生命教育演講、閱讀、短片、電影等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並善加利用媒體資源推廣教育。

d. 結合班級、社團幹部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之預防工作，並藉由輔導股長制度落實學生即時性的生活關懷。

e. 強化培訓班級、社團幹部成為自己與同儕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增加自我傷害危機辨識與處理及自我賦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學生求助資源運用。

f. 強化教師、學務輔導及校安人員之輔導知能：針對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自我傷害危機辨識及處理知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其轉介資源運用。

g. 強化學務人員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與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

h. 對家長進行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以及校園內外心理衛生求助資源與管道之教育宣導。

i. 彙整校園輔導求助資源文宣與求助專線廣告，提供師生求助管道資訊單張。

C.各院系科導師/教師：

a. 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

b.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培訓課程。

c. 休、退學生，以及畢業生的後續聯絡與關懷。

d. 導師/輔導老師定期關懷班(系)上同學，並建立與家長之間友善的連結，必要時與家長聯繫共同關懷同學。

e. 對於新生的住宿、課業等生活面向進行關懷，協助新生適應學校環境。

D.總務處：

a. 強化校警之危機處理能力。

b. 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中庭，及樓梯

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安全網、監視及警報系統設置）、生命教育文宣及求助專線之宣導資訊。

c. 強化足以發揮功能之學輔空間。

E.人事室：

a. 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b. 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

(4)綜整學校整體需求，結合校外社區與醫療，以及相關非政府組織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A.學生事務處：

a. 當地醫療資源、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連結、諮詢，及共照機制之建立。

b. 與當地社政資源之連結。

B.各院系科/職涯發展中心：與當地勞政資源之連結。

(二)二級預防

1.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2.策略：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3.行動方案：

(1)高關懷學生辨識與篩檢：

A.學生事務處：

a. 依本校「高關懷學生辨識與輔導作業流程」（詳見附件二）辦理。

b. 選用針對自殺風險具有良好效度的篩檢工具進行專業篩檢或自我篩檢，且篩檢後應聯結有效協助因應危機與心理賦能的資源應用。

c. 建置或運用憂鬱與自我傷害的認識、自我評估及因應技巧，以及求助資源等網路互動平臺或 Apps。

d. 強化導師、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訓練。

B.各院系科導師/教師：：

a. 協助追蹤輔導高關懷學生：新生班導師根據諮商中心提供需高關懷學生名單進行追蹤輔導。

b. 轉介學生：與學生接觸過程中，若發現學生出現情緒低落或疑似壓力事件導致身心不適，應轉介學生至諮商中心尋求協助。

(2)篩檢流程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

A.學生事務處：

a. 實施過程需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不標籤與污名化下進行。

b. 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經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c. 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避免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標籤。

d. 保密：各校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以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e. 主動關懷：主動提供提升動機的諮商輔導，透過同理心、支持、提供相關資訊、增強正向因應能力，及鼓勵使用求助與社會資源。

f. 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明顯的自傷（如：自殺意圖、自殺計畫、自傷行為）或傷人之虞時，需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置與後續心理諮商與就醫治療。

(3)提升導師、教官、校安人員、教職員、專兼任輔導人員、輔導股長、社團幹部與家長對憂鬱與自我傷害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

(4)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到校服務。

(5)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之知能。

(6)針對特殊狀態或心理發展特殊需求學生提供主動關懷。

(三)三級預防

1.目標：預防自殺企圖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企圖者的再自殺。

2.策略：建立自殺身亡與自殺企圖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3.行動方案：

(1)自殺企圖：

A.學生事務處：

a. 依本校「危機個案處理流程」(詳見附件三)，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幹部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危險群是否受影響。

b. 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專業輔導人員或精神科醫師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及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重複企圖個案可進行個案管理；協助請假事宜之彈性處理；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c. 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宣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

d. 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知能，與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知能技巧訓練與督導。

(2)自殺身亡：

A.學生事務處：

a. 依本校「學生自殺或意外身亡處理流程」(詳見附件四)辦理。

b. 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安心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視需求轉介及高關懷群追蹤輔導。

c. 針對自殺身亡個案之親近同儕與教師，加強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其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技巧訓練與諮詢或督導。

d. 針對專業遺族（如：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商與治療。

e. 提供校園內外輔導、諮商與治療資訊與管道。

B.秘書室：

a. 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

b. 對媒體和在社群網站之說明：需遵守世界衛生組織關於自殺報導與溝通的六要、六不原則(詳見附件五)。

c. 不鼓勵校內辦理公開紀念活動。

d. 加強社區內鄰近學校的橫向連繫。

(3)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

A.學生事務處：

a. 校安中心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

b. 諮商中心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後 24 小時內，依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進行通報與轉介作業。

(4)網絡連結：

A.學生事務處：

a. 學校對於自殺通報後的個案，定期進行個案督導，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定期邀請醫療衛生網絡內的專家及相關人員等，與網絡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討論會。

b. 建立學校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自我傷害防治資源的雙向聯繫、銜接，及共照機制，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

c. 建立學校與當地社政單位、勞政單位之雙向聯繫。

(5)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死亡事件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詳見附件六)。

四、管考

(一)根據教育部規定時間及表單填報本校執行自我傷害預防工作成效，並依其所定回報方式報請教育部備查。

(二)每學期彙整執行自我傷害防治執行成果，於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檢討評估，資料由學生事務處諮商中心建檔保存。

五、本要點經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流程圖

發生之前（預防/宣導）

落實初級預防之各項措施

1. **依「三級預防架構」律定相關處理措施**：初級-全體教職員、二級-校內諮商輔導專業人員、三級-指派相關人員建置校內外諮商輔導專業團隊。規劃並執行學生篩檢方案、強化教師之辨識能力及基本輔導概念；設置校內/外通報窗口、擬定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含保密/保護機制）。
2. **擬定並執行教育/宣導措施**：以融入式教學方式落實學生情緒教育及生命教育於各學科（含綜合領域）之課程中；宣導校內相關資源訊息，並提供師生緊急聯繫電話/管道資訊；相關心理衛生之預防推廣活動之辦理。
3. **強化校園危機處理機制**：將學生自殺（傷）事件納入既有危機處理流程中。

發生之時（學校當下之立即處置）

學校危機處理（危機處理小組）

通報

學校人員（導師/教師/行政人員等）於知悉事件發生時，立即依通報機制落實通報（校內、外通報），並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處理

依照「危機個案處理流程」，連結校內外資源，律定後續處理之評估機制

發生之後（後續/追蹤）

1. 事件之後續處理
2. 相關當事人之後續心理諮商及生活輔導與追蹤（follow-up）
3. 預防再發或轉介衛政單位協助

附件二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高關懷學生辨識與輔導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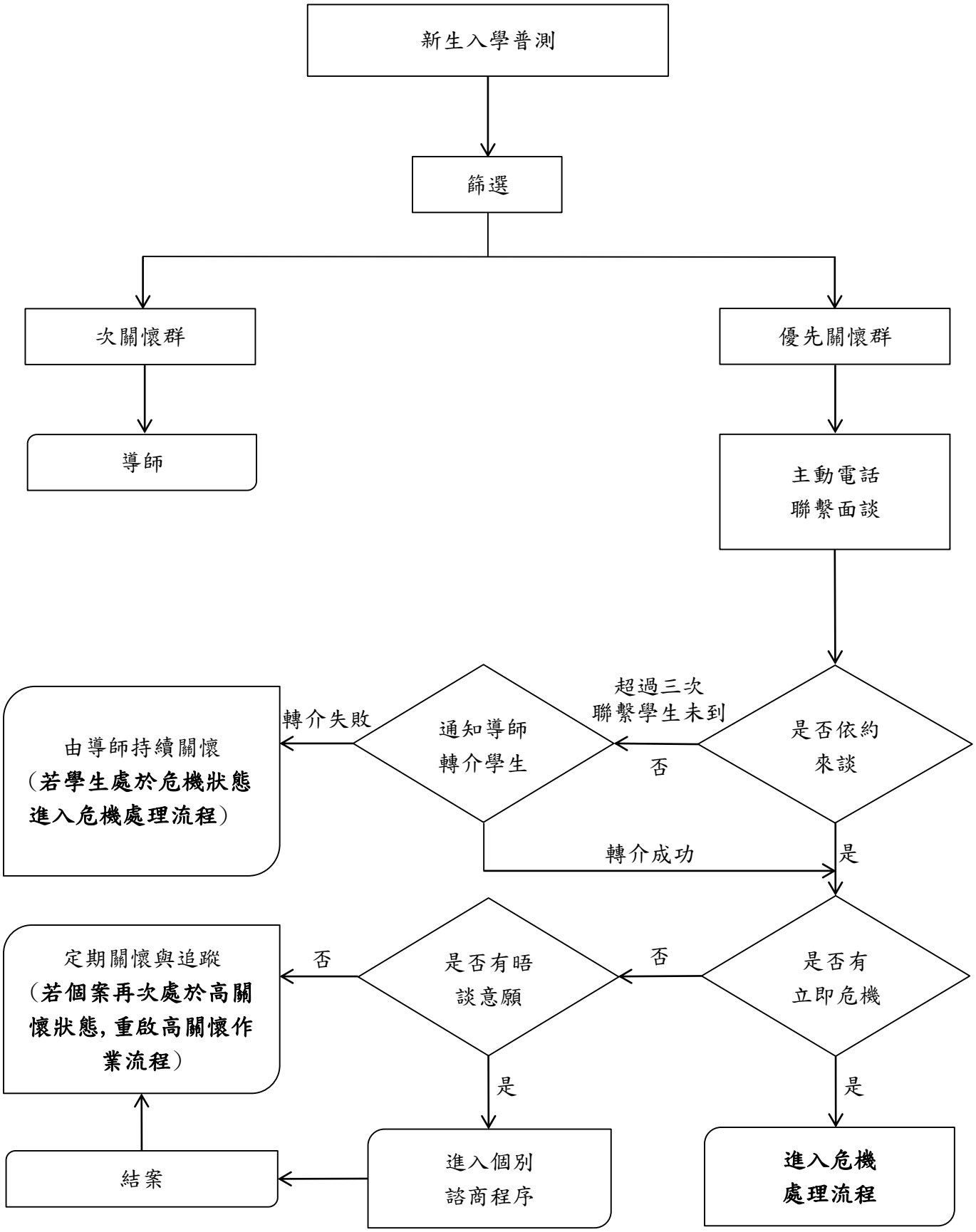

附件三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危機個案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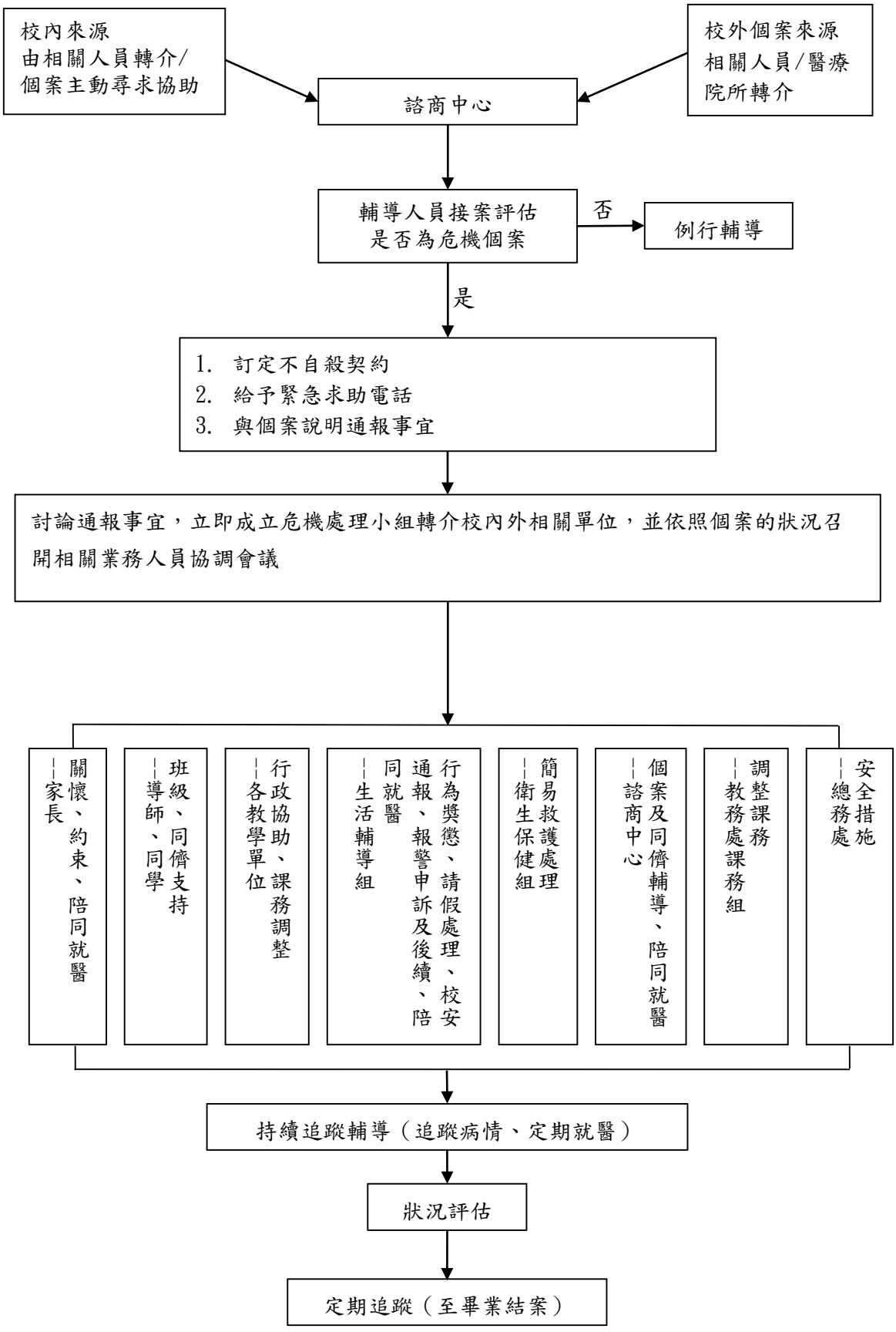

附件四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學生自殺或意外身亡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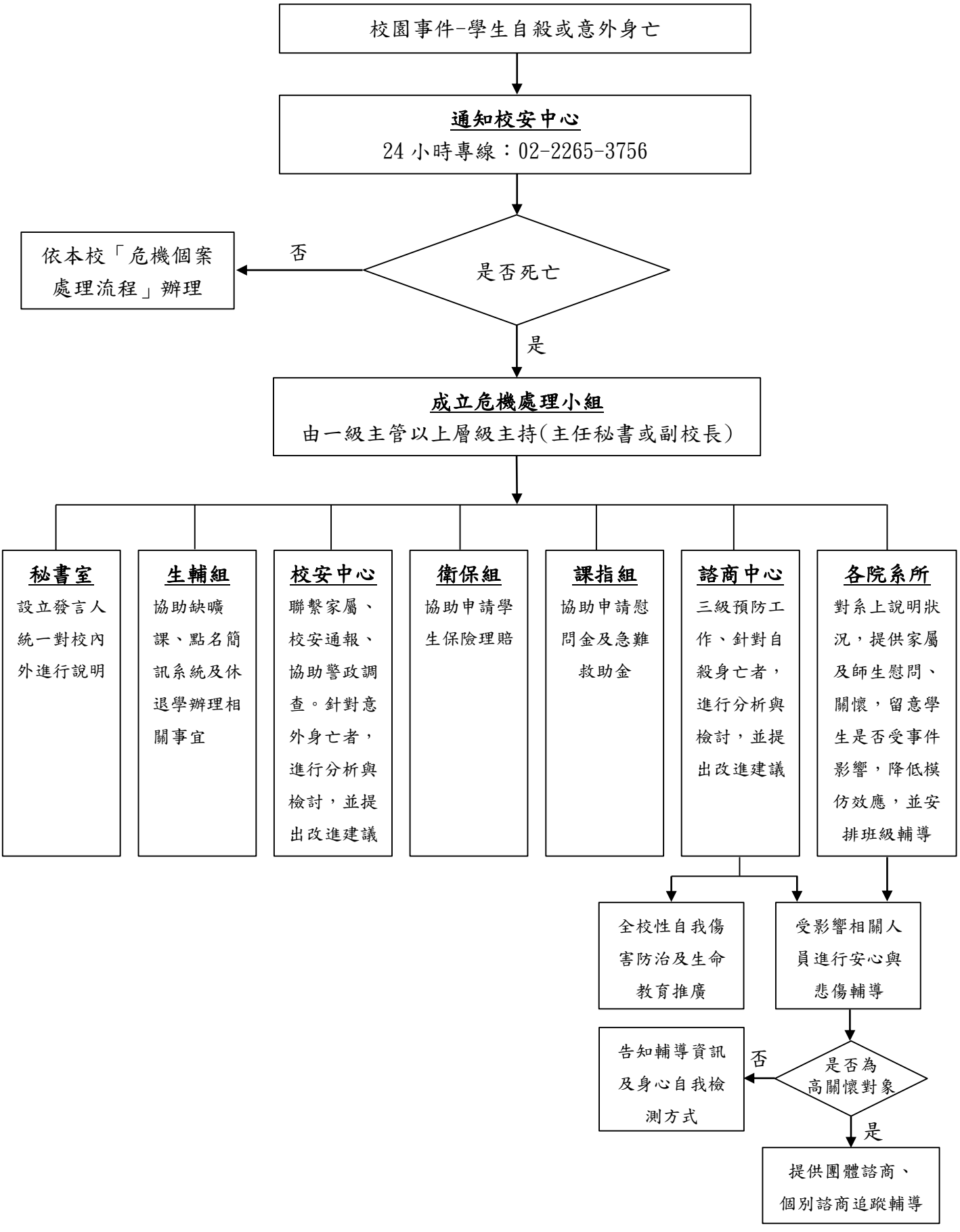

附件五

世界衛生組織(WHO)建議媒體報導自殺新聞「六不，六要」原則

「六不」原則：

一、不要刊登出照片或自殺遺書。

二、不要報導自殺方式的細節。

三、不要簡化自殺的原因。

四、不要將自殺光榮化或聳動化。

五、不要使用宗教或文化的刻板印象來解讀。

六、不要過度責備。

「六要」原則：

一、當報導事件時，與醫療衛生專家密切討論。

二、提到自殺時，用「自殺身亡」而不要用「自殺成功」這樣的字眼。

三、只報導相關的資訊，且刊登在內頁而非頭版。

四、凸顯不用自殺的其他解決方法。

五、提供與自殺防治有關的求助專線與社區資源。

六、報導危險指標以及可能的警訊徵兆。

《自殺預防：給媒體從業人員的指引》

附件六

【本表為密件】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 ）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 ）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 ）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男 □女
年齡:	
學制/系級:	□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二專□四技□二技□大學 □研究所□博士班□其他（ ） 年級:（ ） 科/系所名稱：（ ）【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一般生□休學生□退學生□轉學生□延畢生□僑生□進修部學生 □其他（ ）
家庭狀況:	□三代同堂家庭□雙親家庭□隔代教養□父母離異□父歿□母歿 □其他（ ）
住宿處:	□家中□學校宿舍□賃居處 □其他（ ）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請勾選符合項目：** □訂有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實施計畫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個案事前求助：**□有□無 若有，輔導狀況:
發生日期及	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 時間:AM / PM _____

時間:	
發生地點:	□當事人家中□一般他人家中□重要他人家中□學校宿舍□校園內非宿舍□校外賃居處□校外公共場所□非當事人學校 □其他（　　）
自傷方式:	□服藥物□割腕□服用化學藥劑(強酸、強鹼、農藥等)□燒炭□引廢氣□瓦斯(含引爆)□撞車□刀槍□上吊□跳樓□跳河(含海)□自焚□窒息□ □其他（　　）
發生可能原因(可複選):	**生理方面:** □重大/慢性疾病□精神疾病□物質濫用(酒、藥癮)□創傷經驗(受虐、家暴、天災等)□家族有自殺史 **心理方面:** □情緒困擾(有憂鬱傾向，未達憂鬱症診斷)□情緒化特質(衝動控制差、情緒穩定度差、情緒處理能力缺乏)□負向自我價值 □其他（　　） **社會方面:** □男女朋友情感因素□家人情感因素(親子關係不睦、溝通不良)□非以上兩類人際關係因素(同儕、同事等)□課業壓力□經濟因素 □其他（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3. 4. 5.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自我檢討與建議	**● 處理過程之優點** 1. 2. 3. **● 處理過程之缺點** 1. 2. 3. **● 執行困境** 1. 2. 3. **● 未來建議(可針對自己及他校的建議):** 1. 2. 3.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聯絡電話：　　e-mail：　　主管簽章：